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 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申报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中共中央国务院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》和 2024 年全国水利工作会议精神，在水利工程建设中提升和强化质量意识，大力弘扬创新精神、工匠精神，助力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，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组织开展 2024 年度上海市水利工程优秀质量管理小组（QC 小组）成果评价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单位

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活动的独立法人单位，包括项目法人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咨询、制造（含供货）、质量检测、运行管理、维修养护和教育培训等企事业单位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按照本企业有关规定进行小组注册和课题注册；

（二）按照 QC 小组活动的程序要求开展活动，正确运用质量管理理论、方法，活动成果具有“小、实、活、新”特点，针对问题或需求，开展问题解决型课题或创新型课题的 QC 小组活动；

（三）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，有推广运用价值；

（四）活动过程应有活动记录和凭证，活动成果应有熟知质量管理相关理论人员的指导和评价；

(五) 活动结束日期与申报截止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超过一年;

(六) 同一小组活动成果往年已申报过的不得重复申报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报单位登入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网站(www.swea.org.cn) 下载相关表单进行填报。

(二) 2024年5月15日前由申报单位统一将1份装订成册的书面材料报送到协会, 同时发电子文档至我会邮箱。该电子文档将作为专家进行评审的材料, 要与纸质材料一致。每项成果以QC小组成果名称建立文件夹, 内容应包括该项成果的所有书面申报材料扫描文件(PDF格式)。

(三) 申报材料:

- 1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成果汇总表(附件2);
- 2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注册登记表(附件3);
- 3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课题登记表(附件4);
- 4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竞赛活动申报表(附件5);
- 5、成果报告。

四、评价工作

成果评价分为资料评审(占80%)和现场发布评审(占20%)。资料评审用专家评价方式, 现场发布评审采用现场发布会评价方式。发布会有关事宜另行通知。

五、活动成果

依据《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确定QC小组一类、二类、三类成果，可作为本市水利优质工程、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材料证明获得QC小组一类、二类的，可作为向全国性协会推荐参加评审或竞赛活动的依据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韩 亮 58465183 18321395997

邮 箱：345261782@qq.com

地 址：浦东新区居家桥路955弄1号楼523室

- 附件：1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- 2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成果汇总表
- 3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注册登记表
- 4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课题登记表
- 5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竞赛活动申报表
- 6、上海市水利工程建设QC小组成果报告模板及要求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